附件2

合并的监管报告事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告名称 | 制度依据 | 相关条款内容 | 报送要求 |
| 1 | 公司治理年度报告 | 《保险公司董事会运作指引》 (保监发〔2008〕58号) | 第八十七条 ……公司应当于每年4月30日前，将经董事会审议的上一年度公司治理报告报中国保监会。 | 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报送<保险公司治理报告>的通知》(保监发改〔2015〕95号)要求报送 |
| 《关于进一步规范报送<保险公司治理报告>的通知》(保监发改〔2015〕95号) | 一、报送主体和报送时间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保险公司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应于每年5月15日前向中国保监会报送上一年度公司治理报告。 |
| 2 | 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重大风险事项报告 | 《保险业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保监发〔2011〕52号) | 第二十六条 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应当……，及时向保险监管机构报告案件处置情况。 | 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银行业保险业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238号)要求报送 |
| 《关于进一步做好银行业保险业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238号) | 七、银行保险机构发生下列情况的，应当及时向银保监会……提交临时报告：……（三）涉及本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重大风险事项； |
| 3 | 反洗钱工作季度报告 | 《关于报送保险业反洗钱工作信息的通知》(保监稽查〔2011〕1919号) | 三、报送方式和时限反洗钱信息报告采用季报方式，采取纸质和电子文档双介质报送。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报送时间为季后10个工作日内，…… | 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银行业保险业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238号)要求报送 |
| 《关于进一步做好银行业保险业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238号) | 九、各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法人机构应当于每季度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按照附件2规定的模板通过互联网“保险监管专项数据采集平台”向银保监会报送协助查证洗钱案件信息。 |